

# 郑州为大棚户区改造建筑风貌立规矩

## 告别“万楼一貌” 提升“气质颜值”

本报讯(记者 黄永东)告别“万楼一貌”,对大棚户区改造建筑风貌立规矩。记者从昨日下午召开的棚户区城市设计及城市双修相关会议上获悉,《市城乡规划局关于强化大棚户区改造项目城市设计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近日正式印发实施。

据悉,出台这一《意见》,主要是针对我市大棚户区改造建筑风貌过于雷同呆板问题。今后我市将对城中村、老旧小区等大棚户区改造项目整体天际线、建筑形态、建筑风格、建筑色彩等作出控制引导。会议提出,今后所有新报批项目都要统一编制城市设计方案,对建筑风格进行控制。

**临街第一排并排5栋建筑须有高度差**

《意见》提出,包含多个街坊或地块的改造项目,应有针对性地对各个街坊或地块提出风貌要求,不同街坊或地块中的建筑形

态、高度、色彩、风格等应有所区别,避免大面积雷同建筑出现。

同一项目的同一街坊内,紧邻城市快速路、主干路、主要河湖水系及城市公园广场的第一排新建建筑,出现5栋及以上高度相同或近似,其中应至少有两栋建筑满足高层建筑高差比不小于20%、不大于60%(以高度最高者为计算基数),形成梯级变化,避免“一刀平齐”,创造层次丰富的建筑群体轮廓。

**8栋楼及以上外立面至少应有两种色彩**

《意见》要求,同一地块建筑规模超过8栋的改造项目,应按照“总体协调、局部差异”的原则,在总体协调的基础上形成不少于两种造型特色、两种建筑色彩的外立面,形成既协调统一、又丰富多样的视觉效果。

紧邻城市快速路、主干路及有特殊景观要求的改造项目,不得设置开放式阳台,空

调机位及附属设施应统一隐蔽设计。建筑外立面鼓励采用坚实耐用、富有质感的外装材料,墙面宜采用石材、铝板、高档面砖等,底部宜采用石材、金属板材、仿木质材料等。

**外立面应采用米白和冷灰色等明朗色系**

《意见》要求,今后开发改造项目整体应结合建筑布局分街坊进行色彩分区规划设计,提高色彩节奏感和可识别性。色调应淡雅明快,不宜浓重灰暗。住宅建筑外立面主色调应以米白和各种浅淡的冷灰色等低彩度、中高明度的中性色为主,尽量采用明朗的色系。不宜采用彩度过高或明度过低的颜色,避免大面积暗沉色系的使用。禁止使用极端色彩。

**高层建筑顶部必须避免单一平顶形式**

《意见》提出,今后要注重建筑顶部

处理,避免单一的平顶形式。居住类建筑顶部宜采用坡顶、平顶结合,局部收分等处理方式。屋顶设备应进行隐蔽化设计。

高层商务办公、酒店等建筑的标识与牌匾应结合户外广告设置相关要求与建筑做一体化设计。标识与牌匾应采用耐久性材料,并与建筑风格协调一致。

**街坊宽度超300米应预留景观视线通廊**

《意见》要求,今后要充分考虑区域城市设计中确定的主要景观轴线及视线通廊,增加空间开敞度。临河流、公园或其他类型景观资源的地块,当街坊宽度大于300米时,应预留景观视线通廊。红线20米以上道路交叉口设置用地面积不小于400平方米的街头绿地公园,并保证对外开放。

## 河南中原文化博物馆苑开建

本报讯(记者 卢文军)我省第一家非国有博物馆聚集群“中原文化博物馆苑”昨日上午正式在中牟县雁鸣湖镇动工兴建。项目建设周期为两年,预计2020年投用迎客。

据了解,该项目先后被省委宣传部、省发改委等列为重大、重点文化建设项目,总占地约228亩,建筑面积约16万平方米,包括20家古代专题博物馆、特色文化街坊、国家级及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工作室、特色文化街、城市会客厅等板块。

据介绍,“中原文化博物馆苑”项目是我省博物馆建设事业的一种新尝试,将形成集博览、鉴赏、教育、研究、文创、科技、商务、休闲、居住于一体的特色文化街区,将成为联接郑汴古都的重要文化旅游节点。

## 河南国际商会生态环保行业委员会成立

本报讯(记者 侯爱敏)河南国际商会生态环保行业委员会昨日在郑成立。

据介绍,新成立的生态环保行业委员会将着力为企业之间、区域之间交流合作构建平台,为生态环保企业“走出去”接轨国际市场搭建桥梁。

河南国际商会有关负责人表示,河南生态环保行业委员会的成立,是河南生态环保企业由分散创业到区域合作、抱团发展、自律发展的转折点,必将为促进行业交流、带动行业发展发挥积极作用,对促进我省生态环保产业“走出去、请进来”都具有重要的意义。

## 希望工程“圆梦行动”实施15年筹资超两亿

本报讯(记者 李娜)记者从昨日在郑举行的“希望工程虹剑学友会”第十四期助学金发放仪式上获悉,河南希望工程“圆梦行动”实施15年,筹资2.08亿元资助6万余名大学生。

记者了解到,河南希望工程“圆梦行动”实施15年,已累计筹资超过2.08亿元,资助优秀大学生近67203名,成为共青团服务青少年成长成才的重要载体和响亮品牌。

# 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提高

人均新增40元 达到每人每年490元

本报讯(记者 王红)昨日,省人社、财政厅、卫计委、税务以及省中医管理局联合发出《关于做好2018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作的通知》,今年,居民医保个人参保缴费标准、财政补助标准双双上调。

### 个人缴费标准提高

《通知》规定,2018年我省城乡居民医保人均个人缴费标准在2017年的基础上提高40元,达到每人每年220元。在个人缴费增多的同时,财政补助标准也同步上调。2018年各级财政对城乡居民医保的人均补助标准在2017年的基础上提高40元,达到每人每年490元。

2018年居民医保费如何缴纳?《通知》明确,人社部门负责城乡居民医保的参保登记工作,并及时将参保登记的人员信息推送到同级税务机关,由税务机关或委托相关机构根据参保登记信息组织征收。全日制在校大中专院校学生可按学制一次性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

### 住院报销起付标准调整

为进一步推动分级诊疗制度落实,引导病人合理就医,2018年10月1日起,在以下医疗机构入院的参保居民,对其住院起付标准进行如下调整:乡级(乡镇卫生院或社区医疗机构)由200元调

整为150元;市级三级医院由900元提高到1200元;省级三级医院由1500元提高到2000元;省外医疗机构由1500元提高到2000元。到其他级别医疗机构的住院起付标准有关规定执行。

### 中医院住院报销更多

与以往不同,新政明确鼓励和引导参保居民利用中医药服务。政策规定,参保居民在县级及以上中医医院住院的,其住院报销起付标准在同级医疗机构规定标准基础上降低100元。参保居民使用中医药服务的住院医疗费用,报销比例提高5%。中医药服务项目指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报销范围的中药饮片、中成药、中药制剂和中医诊疗项目。

### 异地就医住院待遇分类执行

跨省和省内外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的参保人员,执行就医地医保目录及有关规定(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诊疗项目和医疗服务设施标准以及支付方式改革按病种、按床日、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等定额标准)。驻郑省管公立医院执行省直医保目录及有关规定,其他医疗机构执行所在省辖市、省直管县(市)医保目录及有关规定。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的起付标准、支付比例和最高支付限额执

行参保地政策。

### 贫困人口医疗保险应保尽保

《通知》要求,全面落实资助困难人员参保政策,确保将特困人员、低保对象、重度残疾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等困难人员纳入城乡居民医保和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困难群众大病补充医疗保险,确保应保尽保。

扩大门诊慢性病和门诊重大疾病病种,将农村贫困人口门诊慢性病和门诊重大疾病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提高到85%。同时,简化慢性病鉴定程序,实行按月申报、及时鉴定,确保农村贫困人口及时享受门诊慢性病待遇。

### 支付方式按病种付费为主

我省要全面改革支付方式。各统筹地区制定出台全面推进基本医疗保险支付方式改革实施方案,在强化医保基金预算管理、完善总额控制办法的基础上,针对不同医疗服务特点,全面推行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2018年,要完成按病种付费开展病种不少于100个。

在开展按病种付费的基础上,各地可对部分常见病采取定额报销政策,引导参保患者到基层医疗机构就医。同时,完善按人头、按床日等多种支付方式。

# 国家中心城市建设二季度重点项目观摩讲评会召开

(上接一版)努力争取新的突破。抓好城市管理体制改革,促进城市精细化管理,加强上下衔接,及时总结经验、完善制度,推进“路长制”全覆盖,持续聚焦交通秩序整治等重点工作,不断巩固扩大成果,对群众反映突出的其他乱象,有序开展专项治理,使市容市貌有一个更显著的改观。

靳磊要求,要抓好工作统筹结合。要把巡视整改工作与贯彻省委十届六次全会、市委十一届七次全会精神相结合,与打好打赢三大攻坚战相结合,与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相结合,找准各项工作的结合点和突破口,增强工作的前瞻性、预见性,不断创新方式方法、科学摆布力量,力争各项工作取得更好成效。全市上下要把任务和责任牢牢抓在手中、扛在肩上、落实在行动中,加快郑州国家中心城市建设步伐,在中原更加出彩中展现新担当新作为。

## 表彰一批先进典型 迎接“中国医师节”

本报讯(记者 王治 苏丽萌 丁友明)8月19日是我国首个“中国医师节”。昨日下午,我市举办“中国医师节”活动,表彰先进典型。市领导法建强、刘东、吴晓君等出席活动。

活动以“尊医重卫、共享健康”为主题,旨在彰显医务人员救死扶伤的职业精神,体现各级党委政府对卫生与健康工作者的关心关爱,进一步构建和谐医患关系,营造尊医重卫的良好氛围。

为迎接首届“医师节”,市卫计委在全市医疗卫生机构首次组织开展了“郑州好医生”等系列评选活动,最终推选出10位爱岗敬业、事迹感人、群众认可的好医生。

此外,活动还评选出“郑州市名中医”“郑州市医学学科建设领军人才”“郑州市公共卫生岗位标兵”“省会郑州急救工作先锋卫士和急救工作先锋队”等多个奖项。

### 安全生产警钟长鸣



### 应急管理部要求

## 进一步加强危化品储存场所安全管理

本报讯(记者 黄永东 通讯员 赵安童)8月上旬,应急管理部派出6个督导组对部分省市危险化学品储存场所进行实地检查后要求,各地应进一步加强危险化学品储存场所安全生产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此次督导检查结果显示,近年来危化品整体安全生产水平已有较大提升,但仍存在不少问题,有的企业甚至存在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危险化学品储存场所夏季安全生产管理亟待加强。

应急管理部要求,化工和危险化学品企业要认真自查自纠,重点检查油气储罐区、危险化学品仓库等重大危险源的防雷防静电设施、温度压力检测和喷淋冷却系统、安全管理措施和责任落实情况,及露天存放化学品防晒、通风、防雨措施完好投用情况。有关地区政府及监管部门要督促化工和危险化学品企业保持高度警惕,依法依规生产。危险化学品企业要关注灾害性天气预报预警,制定完善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各项应急预案的培训和演练,评估预案演练效果并及时完善预案。群众和企业职工可通过安全生产举报电话“12350”等渠道开展监督举报,及时提供各类危险化学品储存场所重大事故隐患和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线索。

## 郑州市国土资源局 郑州市国土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挂牌出让结果公示

挂牌时间:2018年7月31日至2018年8月15日  
郑政经开出(2018)036号地块,位于芦医庙大街以东、锦瑞路以北,使用权面积为327714.32平方米,竞得人为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交价为17340万元。  
2018年8月18日

#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郑国土资交易告字〔2018〕81号

经郑州市人民政府批准,郑州市国土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郑政出(2018)109号(网)、110号(网)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与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招标局)联合发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此次网上出让地块均为城中村改造项目用地,建设相关指标详见《土地出让前置条件的复函》,拟建项目要严格按照城乡规划和相关规定执行,并节约集约利用土地。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本次网上挂牌活动,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此次出让地块采用网上挂牌方式出让,采用《郑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住宅)使用权网上挂牌交易限价竞买暂行办法》(郑政办文(2016)87号)规定的方式确定竞得人,商业用地采用价高者得的方式确定竞得人(具体要求详见

挂牌文件)。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公告时间为:2018年8月18日至2018年9月6日。申请人需办理数字证书认证手续(流程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招标局)官网http://www.zzsggzy.com/“办事指南”窗口),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招标局)交易系统(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招标局)官网点击“交易主体登录”),浏览公告并下载挂牌文件。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时间为:2018年9月7日至2018年9月21日9时。缴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为:2018年9月19日17时。网上交易活动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竞得人持《网上竞得证明》和其他相关资料(详见挂牌文件)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招标局)502房间进行查验,通过后签订《竞得结果》。竞得人取得《竞得结果》后需携带相关审核资料于2个工作日内

到郑州市国土资源局1209房间进行后置审核,审核通过后签订《成交确认书》。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本次出让地块竞买方式和出让金缴款期限等事项按照《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持续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郑政发(2016)60号)、《郑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住宅)使用权网上挂牌交易限价竞买暂行办法》(郑政办文(2016)87号)执行。

(二)竞买人应全面了解郑州市发改部门对上述地块备案的相关政策。

(三)竞买人应全面了解《郑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交易管理办法》(郑政办(2015)8号)和《挂牌出让须知》。

(四)郑政出(2018)110号(网)地块需使用复垦券A券18.08亩,竞买人不需持有复垦券A券即可参与竞拍。

待土地竞拍结束后,及时到郑州市国土资源局挂购办办理相关手续。

七、联系方式  
郑州市国土资源局  
联系地址:郑州市淮河西路11号  
联系电话:0371-68810680  
联系人:郭先生、邹先生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招标局)  
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淮河西路与工人路向西100米路南新蒲大厦  
联系电话:0371-67188038  
联系人:张先生  
CA办理、交易系统问题咨询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电话:0371-67188038

编号	土地位置	使用权面积(m <sup>2</sup> )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起始价(万元)	熔断价(万元)	竞地价最高限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出让年限(年)	开发程度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建筑高度(米)	绿地率(%)	投资总额(万元)						
郑政出(2018)109号(网)	星海路南、站前大道东	33930.88	城镇住宅	>1.1, <3.8	<25	<100	>35	≥68876.18	27376	41176	54752	13700	70	七通一平
郑政出(2018)110号(网)	辅道南路南、站前大道西	29730.3	城镇住宅	>1.1, <3.5	<20	<100	>35	≥60171.01	23306	35106	46612	11700	70	七通现状

郑州市国土资源局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招标局)  
2018年8月18日